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独立董事 4 人，实际参会独立董事 4 人。会议材料已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并形成决议：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符合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。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定价合理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形成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stylized, cursive characters.

2025 年 4 月 2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2025 年 4 月 2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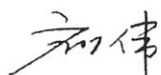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签字：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'王维舟' (Wang Weizhen),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.

2025 年 4 月 2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2025 年 4 月 23 日